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grated Waste Solutio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

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退回租約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建議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或緊隨本公司將於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其續會後（以較遲者為準）以電子會議形式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其中包括）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符合出席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星期五）。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連同相關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志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景生先生及譚瑞堅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志明先生（主席）、李志軒先生及呂施施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紹榮先生、黃文宗先生及陳定邦先生。